

证券代码：839629

证券简称：华糖云商

主办券商：德邦证券

河北华糖云商营销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经营场地 打造数智化传播推广新主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为推动公司业务升级，建设“数智化传播推广新主场”，公司拟以自有资金购置位于石家庄市高新区秦岭大街以东、万泉路以南、学苑路以北昌泰电科谷2号楼，总建筑面积6797.44平方米，购置总价3226.7447万元，具体内容以双方正式签订的购房合同为准。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规定，“挂牌公司购买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土地、房产、机械设备等，充分说明合理性和必要性的，可以视为日常经营活动，不纳入重大资产重组管理”。

本次购买房产用于公司打造数智化传播推广新主场，以满足公司业务转型升级需求，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具有合理性及必要性，与生产经营相关，属于日常经营活动，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打造数智化传播推广新主场和购置相应经营场地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董红星、鲍跃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本次购置资产总额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依据双方签订的购房合同为准。

（六）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昌泰（石家庄）城市更新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石家庄高新区学苑路 99 号

注册地址：石家庄高新区学苑路 99 号

注册资本：111,700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住宅房屋建设、工程管理服务

控股股东：河北昌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昌泰电科谷 2 号楼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石家庄高新区学苑路 99 号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交易标的总建筑面积约 6797.44 平方米，最终以房管部门实测面积为准；购置总价 3226.7447 万元，具体内容以双方正式签订的购房合同为准。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无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共同协商确定，定价公允。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拟购置由河北昌泰发展集团开发的位于石家庄高新区学苑路 99 号昌泰电科谷 2 号楼，总建筑面积 6797.44 平方米，购置总价 3226.7447 万元，具体内容以双方正式签订的购房合同为准。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拟采用“首付+按揭贷款”的方式付款，贷款金额、年限及利率最终以银行审批结果为准。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购置资产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有利于公司未来更好的经营发展、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规划，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会引起公司主营业务、商业模式的变化，有利于更好地实施战略布局，促进公司业务更快更好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备查文件

《河北华糖云商营销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河北华糖云商营销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6 日